

申請休、退學之學生輔導方式：

一、學業成績因素影響學習者：由各學系、學位學程提供學生課業輔導協助，或由教學發展組進行課業輔導。

二、就讀學校或科系不符期待影響學業者：由教學發展組進行晤談，依據晤談結果 鼓勵學生申請轉系，或參加本校轉學考；必要時協助聯繫學系、學位學程，由學系、學位學程提供學生志趣諮詢。

三、經濟困難因素影響學習者：由教學發展組進行晤談，依據晤談結果轉介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提供安定就學助學輔導措施計畫等適合學生實際狀況之各項補助措施，或鼓勵學生參加本校轉學考。